

证券代码：003027

证券简称：同兴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5-038

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2025 年 08 月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同兴科技	股票代码	00302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同兴环保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初宏洲	徐守号	
办公地址	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金融港 B10 栋	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金融港 B10 栋	
电话	0551-64276115	0551-64276115	
电子信箱	txhbzqb@ahtxhb.com	txhbzqb@ahtxhb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404,922,215.94	303,339,565.55	33.4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2,484,491.57	19,725,504.27	166.0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50,372,305.64	6,903,494.78	629.6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25,636,687.68	68,505,457.30	83.4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0	0.15	166.6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0	0.15	166.6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11%	1.16%	1.95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557,084,349.57	2,464,184,463.02	3.7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697,088,861.42	1,702,933,654.76	-0.34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9,489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朱庆亚	境内自然人	17.49%	22,869,516.00	0.00	不适用	0
朱宁	境内自然人	10.66%	13,937,550.00	10,453,162.00	不适用	0
解道东	境内自然人	9.23%	12,066,282.00	9,049,711.00	不适用	0
郎义广	境内自然人	6.27%	8,196,745.00	6,147,559.00	不适用	0
郑智成	境内自然人	2.24%	2,933,653.00	0.00	不适用	0
宁波庐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73%	2,259,900.00	0.00	不适用	0
李岩	境内自然人	1.17%	1,534,977.00	0.00	不适用	0
张锋	境内自然人	1.17%	1,534,977.00	0.00	不适用	0
陶宇莹	境内自然人	0.88%	1,15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
张桂英	境外自然人	0.71%	930,150.00	0.0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朱庆亚、朱宁、解道东、郎义广为一致行动人关系；朱庆亚和朱宁为姐弟关系。其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不适用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。